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一、台州市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全市重要江河湖泊的流域（区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县（市、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引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农村供水工作。

（3）按规定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上级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 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协调水事纠纷的处理。

(5)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组织、指导、监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 指导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泊、水库、山塘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组织编制水域保护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水面保洁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河湖长制”和“五水共治”水利工作。

(8)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组织提出并协调落实市直管

工程和后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督促指导市县配套工程建设。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按分工负责水利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滩涂围垦工作。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9)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指导水库、山塘、海塘、水电站、江堤、堰坝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开展大坝安全鉴定，水库除险加固保安、工程划界、标准化管理等工作。指导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市场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1)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圩区防洪排涝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山塘和堰坝建设与管理。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水电农村电气化和绿色水电创建工作。

(12) 开展水利科技、教育和对外交流工作。组织水利科学研究、科技推广与引进及对外交流。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

术标准、规程规范、定额。指导水利信息化工作。

(13)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台风暴潮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承担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制定水旱灾害防御水利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坚持建管并重，加强水利工程施工管理工作。坚持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推动水利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向纵深发展。推动水利发展改革和水利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水利现代化。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台州市水利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局属台州市综合水利设施调控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防汛防旱事务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农村水利与水保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河湖水政事务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事务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水情宣传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水利发展规划研究中心预算、局属台州市水文站预算。

二、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台州市水利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0838.95 万元。

（二）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2083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38.95 万元，占 40.02%；政府性基金收入 12500 万元，占 59.98%。

（三）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20838.95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1.5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500 万元；农林水

支出 7575.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7.11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888.43 万元，占 13.86%；日常公用支出 449.02 万元，占 2.15%；项目支出 17501.5 万元，占 83.99%。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 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838.9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38.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25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1.5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5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7575.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7.11 万元。

(五) 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338.9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3772.0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1 年东官河整治工程等财政专项资金的下达 4000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94.57 万元，占 3.53%；卫生健

康支出(类)181.51万元,占2.18%;农林水支出(类)7575.76万元,占90.85%;住房保障支出(类)287.11万元,占3.4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事务196.3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事务98.2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务26.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事务123.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事务31.01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事务988.5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工资、日常经费等)。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事务30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经费和水利生产安全经费。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事务5432.52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台州市综合水利设施调控中心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事务25万元,主要用于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事务576.39万元,主要用于台州市水文站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事务83.5万元,主要用于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事务439.8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事务287.1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公积金缴纳。

(六)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37.45 万

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88.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49.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1250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944.02 万元，主要是今年把朱溪水库建设费用和水利标准化专项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12500 万元，占 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事务 12500 万元，主要用于朱溪水库建设（10500 万元）和水利标准化建设（2000 万元）。

（八）关于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台州市水利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3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19.46 万元，增长 282.44%，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1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1.3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274.56%。主要用于接待省厅及各兄弟单位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工作交流减少，并且按照财政要求执行过“紧日子”而压缩支出，2021 年预算数按照往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执行数测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320.1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水利设施调控中心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严控三公经费，公车运行维护减少，2021 年预算数根据车辆定额核定。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台州市水利局局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台州市防汛防旱事务中心、台州市农村水利与水保中心、台州市河湖水政事务中心 3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3.6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52.69 万元，增长 43.57%，主要是机构改革合并后人员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台州市水利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8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69.86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台州市水利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市级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台州市水利局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001.5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

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的职业年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农林水（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指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3.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指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

15.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指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文事业的支出。

16. 农林水（类）水利（款）防汛（项）：指防汛业务的支出。

17. 农林水（类）水利（款）信息管理（项）：指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信息管理事业范围支出。

18. 农林水（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21 年市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表 0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38.9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50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36
四、财政专户资金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21
五、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1.51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1
七、其他收入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7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3.8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1.01
		[212]城乡社区支出	12,500.00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500.00
		[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	12,500.00
		[213]农林水支出	7,575.76
		[21303]水利	7,575.76
		[2130301]行政运行	988.53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32.52
		[2130310]水土保持	25.00
		[2130313]水文测报	576.39

		[2130314]防汛	83.50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439.82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7.1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7.1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7.11
本年收入合计	20,838.95	本年支出合计	20,838.95
八、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九、下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调入资金		六、债务还本支出	
十一、债务转贷收入		其中：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其中：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七、结转下年	
十二、上年结转和结余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专户资金结转结余			
其他结			
转			
收入总计	20,838.95	支出总计	20,838.95

2021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02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38.9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2,50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3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21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1.5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7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3.8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1.01
		[212]城乡社区支出	12,500.00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500.00
		[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	12,500.00
		[213]农林水支出	7,575.76

		[21303]水利	7,575.76
		[2130301]行政运行	988.53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32.52
		[2130310]水土保持	25.00
		[2130313]水文测报	576.39
		[2130314]防汛	83.50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439.82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7.1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7.1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7.11
收入总计	20,838.95	支出总计	20838.95

2021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0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338.95	3,337.45	5,00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7	29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57	294.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36	196.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21	98.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1	181.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1	18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0	26.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80	123.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01	31.01	
213	农林水支出	7,575.76	2,574.26	5,001.50
21303	水利	7,575.76	2,574.26	5,001.50
2130301	行政运行	988.53	814.53	174.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0		3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32.52	1,016.52	4,416.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5.00		25.00
2130313	水文测报	576.39	449.39	127.00
2130314	防汛	83.50		83.5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39.82	293.82	14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11	287.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11	28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11	287.11	

2021 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表

表 04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500.00		12,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00.00		12,5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500.00		12,5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500.00		12,500.00

2021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05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分类	金额
合计	3337.45
[301]工资福利支出	2830.42
[30101]基本工资	501.21
[30102]津贴补贴	211.41
[30103]奖金	310.50
[30107]绩效工资	537.6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6.3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8.2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6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0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43
[30113]住房公积金	287.1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9.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77
[30201]办公费	19.42
[30202]印刷费	6.40
[30204]手续费	1.25
[30205]水费	2.50
[30206]电费	12.00
[30207]邮电费	18.79
[30209]物业管理费	7.36
[30211]差旅费	26.76

[30213]维修(护)费	12.22
[30214]租赁费	2.30
[30215]会议费	1.97
[30216]培训费	9.93
[30217]公务接待费	21.35
[30225]专用燃料费	5.00
[30226]劳务费	19.06
[30227]委托业务费	4.20
[30228]工会经费	36.80
[30229]福利费	148.8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7.9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01
[30305]生活补助	3.87
[30307]医疗费补助	49.82
[30309]奖励金	0.0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9
[310]资本性支出	0.2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25

2021年市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表0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和结余	财政拨款				专户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838.95		20,838.95	8,338.95	12,500.00							
台州市水利局(本级)	16,301.88		16,301.88	4,673.88	11,628.00							
台州市综合水利设施调控中心	1,715.11		1,715.11	1,715.11								
台州市防汛防旱事务中心	262.82		262.82	262.82								
台州市农村水利与水保中心	428.50		428.50	270.50	158.00							
台州市河湖水政事务中心	254.77		254.77	254.77								
台州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385.96		385.96	215.96	170.00							
台州市水情宣传中心	94.55		94.55	94.55								
台州市水利发展规划研究中心	629.96		629.96	120.96	509.00							
台州市水文站	765.40		765.40	730.40	35.00							

2021 年市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表 07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0,838.95	2,888.43	449.02	17,501.50			
台州市水利局（本级）	16,301.88	382.32	87.56	15,832.00			
台州市综合水利设施调控中心	1,715.11	1,138.39	160.72	416.00			
台州市防汛防旱事务中心	262.82	154.45	24.87	83.50			
台州市农村水利与水保中心	428.50	198.74	31.76	198.00			
台州市河湖水政事务中心	254.77	182.34	29.43	43.00			
台州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385.96	161.98	19.98	204.00			
台州市水情宣传中心	94.55	58.04	7.51	29.00			
台州市水利发展规划研究中心	629.96	83.28	12.68	534.00			
台州市水文站	765.40	528.89	74.51	162.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表 08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6.3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21.3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0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台州市水利局（本级）		15832	4204	11628	
	水资源公报、节约用水通报编制	20	20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反应水资源保护、节约、供需分配等情况，掌握水资源管理现状。
	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	30	30		以水资源配置、节约和保护为重点，通过健全制度、落实责任、提高能力、强化监管，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全面提高用水效率，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创建。
	“水上台州”运营推广	30	30		进一步优化强化“水上台州”运营推广，提升工作规范化、优质化、多元化水平，继续走在全省前列。
	用水总量统计经费	20	20		紧密结合取水许可、计划用水等水资源日常管理工作和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借鉴水利普查经验，改进用水总量统计方法，强化取用水计量和监控，规范统计制度和技术要求，提高统计的科学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水利工程规划工作经费	15	15		保障规划处工作正常运转
	水利系统大型业务培训	20	20		<p>干部教育培训是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工程，组织全市水利干部参加培训对于大干水利，提升水利干部眼界、能力具有重要作用，可以学习有关地区水利优秀做法，进一步掌握水利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对全市水利发展改革有着重要意义。</p> <p>开展全市水利行业技能竞赛活动对于进一步推动我市水利系统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激励广大技能劳动者敬业爱岗、钻研业务的热情，不断提高技能水平有着重要意义，可以为我市选拔出优秀的技能型人才，在全省乃至全国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打下良好基础。</p> <p>水法规培训是我市水利职称参评人员必须参加的培训项目，对于提高专业技术人员法律法规。</p>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水法宣传经费	10	10		提高市民的水法规、水法制意识，培养全社会形成惜水爱水护水氛围。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	6	6		参与政府决策和行政管理事务，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本单位的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经费	23	23		做好全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落实好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推进重大项目工程建设，规范水利招投标等市场行为。
	水利工程安全管理	30	30		通过安全巡查，进一步加强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安全工作，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提高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水平和提升安全监管效能。
	前期研究	432		432	前期对重大计划的进行费用测算，后期根据每个规划的进展情况，在提交送审稿之后，先委托第三方进行咨询，出具咨询意见。
	台州市东官河整治工程	4000	4000		概算总投资 24.32 亿元，其中台州湾新区 17.14%，国资委 5.72%，合计市本级 22.86%。项目内容为整治南官河、东官河和永裕河等河道，总长度 17.43 公里。2020 年市本级已安排一般债券 2000 万元，2021 年安排一般债券 4000 万元。
	台州市重点水利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等标准化建设	105		105	通过评选重点工程“示范工地”的示范作用，以点带面，逐渐全面推广，提升水利工程标化创建水平。通过第三方咨询，规范工程度汛预案、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变更要求，符合备案程序。通过水利工程项目的稽察指导服务，进一步加强水利建设项目监督职责，规范水利工程建设行为，促进水利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市重点水利工程（18 个）信用调查和评价，每季度进行调查和动态更新，年底进行评价，出具相应的评价报告；逐步开展全市水利工程信用管理评价，以县（市、区）信用管理评价为基础，编制台州市水利工程信用管理评价报告，逐步信用管理体系；选取 2 个典型项目工地对人员情况、项目施工面貌、危大工程施工方案落实情况等进行实时视频监控。
	朱溪水库工程	10500		10500	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7.43 亿元（建设期资本金 130682 万元），已经台州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7）1 号明确概算外生态补偿为 4.83 亿元，报批税费、社保基金等费用增加（暂估 7 亿元），实际总投资近 49.26 亿元。项目原则由南片受水区相关单位共同出资，市级 25%，以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资代表，台州集聚区 5%、台州开发区 5%、黄岩区 2%、仙居县 20%、椒江区 11.5%、路桥区 10.1%、温岭市 12.6%、玉环县 8.8%组成。2020 年市本级（集聚区）使用专项债券 10500 万元，2021 年市本级（台州湾新区）使用专项债券 10500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椒江流域防洪规划	95		95	提交《椒江流域防洪规划》报告及相关附图
	水利规划线标准化建设	321		321	落实水利资金使用绩效评价，规范投资进度报送，实现水利规划数据化。聚焦海塘工程安全，运用大数据、IOT、AI等先进技术，高标准推进海塘工程数字化、智慧化建设，谋划开展台州市数字海塘建设，构建信息全感知、工程全数字、研判全智能的数字海塘管理体系，引领海塘数字化建设。建成全市海塘数字化应用，进一步提升海塘数字化监管水平，提高工程安全和防潮风险预判能力，为实现海塘安澜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与保障。
	水资源标准化建设	75		75	充分发挥节水载体示范引领作用，提升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平；完成新创建市级节水型公共机构10个，提高机关干部职工节水意识。开展2021年长潭水库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自评，编制《长潭水库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2021年度自评报告》。
	河湖标准化建设	100		100	通过河湖“天地一体化”监测，采用遥感、航拍等技术手段，对全市180条骨干河道，开展2次“天地一体化”监测，监测准确性高，能够及时发现水域岸线侵占问题，并直观展示出来，有助于及时整改恢复，维护河湖生态面貌。通过规划咨询，对全市幸福水城规划内容及项目实施提出建设性意见，推进规划落地，提高规划实施质量，为打造台州全域幸福河湖建设提供建设性意见，助力台州幸福河湖建设等。
	台州市综合水利设施调控中心	416	416		
	坝头闸维修养护工作经费	10	10		做好坝头闸的日常维修保养，保证水闸的正常运行；做好台汛期安全运行工作，确保水闸工程安全度汛。
	五水共治河道保洁经费	15	15		确保河道保洁范围内无垃圾、无阻水树木、竹筏、网具、漂浮物、动物尸体等，有效保护水生态、改善水环境。
	交通桥运行管理、维修经费	13	13		确保桥梁和船舶通航运行安全，以及过往车辆和行人的安全，充分发挥桥梁工程的综合效益。
	十一海塘运行工作经费	35	35		确保十一海塘管理中心能够正常、有序运转；做好防汛工作，确保工程和设备的安全运行；争取使工程发挥出最大的社会效益。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大楼运行工作经费	23	23		为运行管理人员提供优质、卫生的伙食，确保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进一步加强物业化管理工作，确保工程管理范围安全、优美、整洁。
	大闸专项岁修经费	20	20		加强水闸维修养护管理，提升工程设施设备的可操性和安全性，提高防洪排涝能力和船舶通航能力，最大程度减轻上游的洪涝灾情，充分发挥工程的综合效益。
	大闸运行管理工作经费	25	25		加强水闸日常运行管理工作，尤其是要加强台汛期安全运行管理工作，提升运行人员的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有效提高运行管理水平，发挥工程的最大效益。
	市级闸系运管物业标准化服务	275	275		加强灌区水闸维修养护管理，提高水闸维修养护质量和作业水平，确保工程的功能完好和运行安全，并延长其使用年限，充分发挥水闸的综合效益，节制温黄平原河网正常化蓄水位，增加河网蓄水容积,改善水环境。
台州市防汛防旱事务中心		83.5	83.5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70	70		扎实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各项基础工作，提升水旱灾害防御综合能力，加强水利工程安全监管，科学调度，发挥水利工程效益，有效应对水旱灾害事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防汛抗旱抢险工作经费	13.5	13.5		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旱、抢大险、救大灾”抢险救援实战能力的提升，按“快速反应军事化、抢险技术专业化和队伍装备现代化”的三化要求，努力打造一支专业的防汛抗旱抢险队伍，同时防汛物资储备遵循“分级储备、分级管理、统一调配、合理负担、保障急需”的原则，满足抢险对常用物资的需求。
台州市农村水利与水保中心		198	40	158	
	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经费	25	25		通过监督检查，有效指导各县（市、区）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改善水土流失情况，全面推进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程序和行为规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通过对规划实施情况的检查，提出问题及时开展整改，确保水土流失治理成效；通过宣传，结合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工程（城市）创建，提高水土保持意识。
	农村水利管理工作经费	15	15		提高水利工程安全度，加强监督检查与考核，保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开展水利工程标准化创建与管理，提升工程管理水平；继续推进农村饮用水工程建设与管理，改善农村饮水条件；延续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长效管理。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农水水保标准化建设	158		158	完成台州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报告，并通过省级评审。完成年度农村饮用水建设管理任务；进一步提高全市农饮水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宣传，促进节水意识提升，促进水费收缴到位；通过年度考核，进一步查漏补缺提高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水平；完成水利部、水利厅卫星遥感影像水土保持监管属地复核等任务。及时发现存在的工程隐患，督促各地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等。
台州市河湖水政事务中心		43	43		
	河湖水政管理工作经费	30	30		通过召开会议、培训、考察，保持上下联动，加强工作实时交流，有效提高全市河湖水政管理业务水平；通过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并整改河湖“四乱”问题，推进美丽河湖建设，加强河道长效管护，推行河湖标准化管理，有效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全面提升河湖整体面貌；通过普法宣传，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水法律法规意识，全民参与河湖保护，实现共建共享；通过第三方技术支撑，采用技术手段和先进仪器，全过程协助监管，精准勘测，航拍对比，保证准确性和直观性。 通过召开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技术审查会议，邀请专家参加评审，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是否满足水利技术要求进行把关，更加科学严谨，提高市级审批的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规范性。
	台州市美丽河湖建设	13	13		通过美丽河湖指导服务，有效指导各县（市、区）和集聚区开展美丽河湖建设，提升各地河湖建设与管理水平，成功完成美丽河湖创建年度目标任务；通过美丽河湖市级验收、乐水小镇和水美乡村市级复核，以评促建，改善河湖生态环境、提升河湖整体面貌，人民群众对水生态环境的满意度不断增强；通过对已创建美丽河湖“回头看”，加强河湖长效管护，确保美丽河湖成效永驻。
台州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204	34	17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34	34		贯彻落实浙江省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导则，通过开展水利工程现场质量监督活动，确保在建水利工程的质量；贯彻落实浙江省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实施办法，通过开展全市水利工程质量飞检工作，完善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管机制，切实提高水利工程质量水平；贯彻落实台州市质量强市工作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市水利建设质量管理，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水利建设项目质量标准化建设	170		170	实现质量行为规范化和工程实体质量控制程序化，促进工程质量均衡发展，有效提高工程质量整体水平，力争全面推行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对全市重大水利建设项目质量加强监管，并抽查工程进度、质量管理、实体质量等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主管部门及项目法人，同时掌握全市重大水利建设工程项目总体质量状况，监督、推动和规范重大水利建设项目的质量管理工作。出具不少于40份《质量行为反馈单》和《工程质量抽检报告》。完成《2021年度重大水利建设项目质量管理报告》。了解县（市、区）水利建设工程项目质量状况，掌握全市水利建设工程项目总体质量情况，完成《台州市水利工程质量隐患排查报告》。
台州市水情宣传中心		29	29		
	台州市小水电生态泄流数据维护服务项目	8	8.00		1.实现小水电静态信息的完整、合规，为小水电日常管理提有力的支持；2.实现小水电监管过程中相关动态报告等资料的维护管理，减轻监管部门工作量；3.实现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测信息及时、合规；确保满足省（市）的监管考核；
	水利宣传费用	12	12.00		1.全力争取省里重点项目建设资金补助；提高市民对重点水利项目建设方面的支持率，减轻政策处理压力，保障工程顺利施工。2.提升水利形象和影响力，普及水利知识和水旱灾害防御知识，提高群众对于节水、洪水避险等方面意识。
	台州市小水电清理整改绩效评价服务项目	9	9.00		检查各电站落实主体责任情况，发挥评价工作导向激励作用；掌握各电站与各县水利局清理整改工作情况，保证台州小水电清理整改验收销号的地市复核工作；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清理整改工作中的不足，信息上报上级，补短板强监管。
台州市水利发展规划研究中心		534	25	509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水利信息化运行维护	25	25		保障市水利局视频监控线路稳定，短信机正常使用；保障台州水利网日常安全监测；实现台州市公共数据共享平台的数据汇集，与台州城市大脑系统对接改造和驾驶舱可视化实现。
	台州市温黄平原低洼地防洪排涝能力研究	67.6		67.6	通过温黄平原低洼地防洪减灾改善程度、土方消纳经济性等理论指标，及项目实施技术方案、政策等可行性综合分析，形成研究结论。
	“利奇马”台风后与新规划工况下椒（灵）江洪水冲淤特征、调度冲淤和洪水影响研究	138		138	复演“利奇马”台风洪水冲淤特征，以“利奇马”台风灵江特大洪水后地形为基础地形，开展灵江河段悬沙淤积试验，深化研究分析并提出灵江建闸后闸下淤积速率和淤积分布。在闸下淤积深化研究基础上，研究大闸与分洪工程协同冲淤效应，提出分洪工程优化布置和调度方案。同时开展施工期河床冲淤物理模型试验研究，为施工设计围堰布置提供依据。
	“利奇马”台风后椒（灵）江建闸闸下淤积风险评估及应对措施专题研究	70		70	完成校核淤积成果、椒灵江八仙岩闸址闸下极限淤积研究、椒灵江八仙岩闸址闸下极限淤积对干流防洪和临海两岸平原排涝风险分析，深化灵江建闸闸下淤积和对临海防洪排涝影响，并提出建议性、方向性对策措施。
	“利奇马”台风后椒（灵）江建闸对临海防洪排涝影响分析	30		30	分析临海城市防洪排涝现状及存在问题，提出合理的城区防洪能力提升措施，进一步分析灵江建闸对干流防洪、临海城市排涝的影响。
	水管理平台标准化建设	175.4		175.4	对台州市水利核心业务事项梳理和业务流程数字化再造的基础上，建设台州市水管理平台，实现已有数据资源整合，基本建成水利数据仓及完成台州水管理平台门户搭建，将全面支撑水资源保障、河湖库保护、水灾害防御、水发展规划、水事务监管和水政务协同等水利核心业务。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有效解决水利数据资源与各部门数据互补互用的问题。
	长潭水库综合治理和防洪固堤工程前期研究	28		28	长潭水库是台州南片地区唯一的大型水库，承担温黄平原灌溉、防洪、供水、发电等任务，水库下游永宁江干流现有防洪能力只有5~10年一遇，而堤防加高难度大，为保障黄岩防洪安全，迫切需要进一步提升“水库上蓄”能力。通过本次研究，论证在不降低水库供水能力和尽可能不增加新移民的前提下，提高长潭水库移民水位提升水库防洪能力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库区淹没影响范围内房屋、道路和电力、通信设施、入库河流进行加固防护或补偿方案的可行性，论证工程实施后长潭水库泄洪方式的优化方案，为提高永宁江流域防洪能力提升方案的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台州市水文站	162	127	35	
	市本级水文测站基础设施维护费	22	22		保证市管 9 个测站的水文设备设施正常运行，通信传输通畅，杜绝其他因素影响水文观测，来确保水文数据传输的及时性和精确性。
	水文测验运行经费	20	20		通过流量、水位、降水和蒸发等水文情报收集和整编，为椒江流域及温黄平原防汛抗旱和水利调度提供数据支撑；累积和完善水文数据资料，为未来科学决策和工程建设提供依据。
	水文资料整编审查经费	14	14		按要求完成资料整编工作，保证大区站、大中型水库、地下水监测站水文资料整编有序进行，提高水文资料质量，使水文资料具有完整性、可靠性、一致性。
	水资源监测中心运行经费	12	12		进行水质监测仪器设备维护，保障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对全市范围内水体进行水质样品采集、保存、运输、测试、化验、分析，进行资料整编。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质数据成果，提供技术支撑和决策依据。
	水雨情预测预警分析系统运行经费	17	17		保障水文预警预测分析系统及其相关系统的正常、稳定、安全高效运营，为防汛抗台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台州市水雨情中长期预报分析	13	13		提供（旬、月、季、年等）的定量和定性分析，并形成最终应用成果。
	历史档案整理	18	18		通过对档案的整理，特别对历年的水文资料进行整理、修复和扫描录入，为未来的水文预报提供历史依据，2021 年年底前完成。
	城市化进程对本市流域水文特性影响分析	11	11		按要求完成城市化进程对本市区域水文特性影响的分析研究，掌握水文要素影响的规律。
	椒灵江流域洪水预报调度一体化项目	35		35	椒灵江流域洪水预报调度一体化项目，及时准确预报流域洪水，优化水利工程调度，提前开展洪水预警，有效防御流域洪涝灾害，对于保障椒灵江流域水安全具有十分重大意义，具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